

证券代码：873983

证券简称：华晟经世

主办券商：山西证券

北京华晟经世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信息，会计师事务所保证其提供、报送或披露的资料、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公司拟聘任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4 年年度的审计机构。

1. 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1 年 12 月 22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2 号赛特广场五层

首席合伙人：李惠琦

2023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225 人

2023 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1,364 人

2023 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超过 400 人

2023 年收入总额（经审计）：270,337.32 万元

2023 年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220,459.50 万元

2023 年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50,183.34 万元

2023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257 家

2023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63 家

2023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	------

C	制造业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F	批发和零售业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供应业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2023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C	制造业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E	建筑业

2023 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35,481.21 万元

2023 年挂牌公司审计收费：3,529.17 万元

2023 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26 家

2023 年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21 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815.09 万元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90,000.00 万元

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不存在承担民事责任情况。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职业风险基金计提、职业责任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3. 诚信记录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

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2 次、监督管理措施 15 次、自律监管措施 8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

58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1 次、监督管理措施 16 次、自律监管措施 7 次和纪律处分 1 次。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闫磊，2004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4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7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6 份、签署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4 份。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 份、复核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0 份。

签字注册会计师：陈里昂，2020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20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0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0 份、签署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0 份。

项目质量复核合伙人：张丽雯，2000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1999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7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4 份、签署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1 份，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6 份、复核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1 份。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序号	姓名	处理处罚日期	处理处罚类型	实施单位	事由及处理处罚情况
1	闫磊	2023 年 12 月 1 日	警示函	上海证券交易所	因北京清大科越 IPO

3. 独立性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合伙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本期(2024)年审计收费 30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30 万元。

上期(2023)年审计收费 30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30 万元。

本期审计收费定价原则是按照行业标准和市场价格，结合公司所处行业、业务规模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实际情况，并根据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等确定的。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2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议案获得通过。

（二）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北京华晟经世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北京华晟经世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2 月 27 日